

## 预包装食品进口清关过程中的标签备案和进口申报。

产品名称	预包装食品进口清关过程中的标签备案和进口申报。
公司名称	广州市天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葵龙尾街1号茵创空间C2103单元
联系电话	13189161200

## 产品详情

初次进口的预包装。并未得到我国质检总局进口预包装标识智能管理系统（下称“标识智能管理系统”）备案信息的预包装均视作初次进口。那么最先你需要处理的毫无疑问便是办理备案咯！

申请办理公司应向港口检验检测组织递交的标识办理备案材料包含：

- 1.汉语标识纸版样本及表明信息内容（标识的表明信息内容中应当包含：制造商名字、商品品牌中文名字、与商品的相匹配占比等内容）；
- 2.汉语标签数据文档（即根据应用“标识智能管理系统辅助录入专用工具”将需办理备案的商品信息和标识信息内容按报关报检批转化成的数据库文件，软件工具和使用说明书见下载配件1和配件2）；
- 3.原标识样本及汉语翻译件（如商品到达入关港口时，已加施汉语标识且不含有外语标识的，免以该项规定），如全文标识上未详细标明商品调料成份和食用添加剂通用性名字的，需再行出示中英对照的详细成分表；
- 4.当进口预包装标识中着重强调某一内容，如得奖、发证、法律规定种植区、自然地理标志、有机产品等内容时，应出示相对证明文件和汉语翻译件；
- 5.依照法律法规、政策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单位要求：保健品、新资源食品及其进口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类应出示相关审核证实。

进口商品公司解决所出示的材料与进口商品的具体情况合乎性承担，并保证进口时营养标签的版块（包含包装上的文本、图型、标记及一切表明物）与已办理备案的标识样本一致。所述材料中的数据库文件应由进口公司特定专职人员递交给港口检验检测单位开展录入。别的材料在报关报检时随附递交，全部纸质材料均出示1份，A4纸复印，理应盖上市公司公章。